

潼关县财政局文件

潼财办预〔2023〕272号

潼关县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

县乡村振兴局：

根据渭南市财政局《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的通知》（渭财办预〔2023〕932 号）文件，现下达你单位 2024 年市级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指标 110 万元（其中含偿还“十三五”易地扶贫搬迁债务 55 万元），该资金支出功能科目列“2130505 生产发展”。请你单位加强项目谋划等前期工作，突出衔接资金支持重点，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，健全完善利益联结机制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，增强脱贫村和脱贫群众内生发展动力。切实管好用好

衔接资金，落实绩效管理要求，充分发挥资金效益。

附：绩效目标表

潼关县财政局
2023年12月25日